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vesTech Holdings Limited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7)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二零二二年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56,679	484,598
毛利	85,371	57,108
除稅前虧損	<u>(28,809)</u>	<u>(22,048)</u>
年內(虧損)/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33,019)	(22,329)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1,329</u>
	<u>(33,019)</u>	<u>(21,000)</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35,882)	(18,17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1,329</u>
非控制權益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u>2,863</u>	<u>(4,153)</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每股（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人民幣32.09分）</u>	<u>（人民幣21.03分）</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人民幣32.09分）</u>	<u>（人民幣22.69分）</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不適用</u>	<u>人民幣1.66分</u>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入約人民幣556.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收入約人民幣484.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2.1百萬元或約14.9%。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年度淨虧損約人民幣33.0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虧損則約為人民幣21.0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人民幣32.09分，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則約為人民幣22.69分。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556,679	484,598
銷售成本		<u>(471,308)</u>	<u>(427,490)</u>
毛利		85,371	57,108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6,717	5,25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8,709)	(25,806)
行政開支		(68,508)	(54,359)
其他開支		(14,406)	(10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5,025)	(1,136)
融資成本	5	<u>(4,249)</u>	<u>(3,007)</u>
除稅前虧損	6	(28,809)	(22,048)
所得稅開支	7	<u>(4,210)</u>	<u>(281)</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		(33,019)	(22,329)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溢利	16	<u>—</u>	<u>1,329</u>
年度虧損		<u><u>(33,019)</u></u>	<u><u>(21,000)</u></u>

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5,882)	(18,17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1,329</u>
		(35,882)	(16,847)
非控制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2,863</u>	<u>(4,153)</u>
		<u>(33,019)</u>	<u>(21,000)</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9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32.09分)</u>	<u>(人民幣21.03分)</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32.09分)</u>	<u>(人民幣22.69分)</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u>不適用</u>	<u>人民幣1.66分</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虧損	<u>(33,019)</u>	<u>(21,000)</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 收益／(虧損)：		
換算外國業務之匯兌差額	1,359	26,064
出售外國業務時回收匯兌差額	<u>-</u>	<u>(657)</u>
	<u>1,359</u>	<u>25,407</u>
於其後期間不可重新分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 收益／(虧損)：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為呈列貨幣之匯兌 差額	2,965	(27,08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的公允價值變動	<u>(21,718)</u>	<u>(70,992)</u>
	<u>(18,753)</u>	<u>(98,075)</u>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u>(17,394)</u>	<u>(72,668)</u>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50,413)</u>	<u>(93,668)</u>
以下各方應佔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53,924)	(89,437)
非控制權益	<u>3,511</u>	<u>(4,231)</u>
	<u>(50,413)</u>	<u>(93,66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5,528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21	1,995
使用權資產		12,840	17,824
商譽	10	134,952	134,952
其他無形資產		58,203	78,448
遞延稅項資產		3,501	3,71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1	18,368	40,086
按金		15,548	–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50,761</u>	<u>277,023</u>
流動資產			
存貨		20,336	17,320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	12	318,138	208,047
應收貸款		–	1,74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57,470	55,19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13	13,452	2,88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14	1,270	12,530
已抵押存款		25,549	25,7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436	54,920
流動資產總值		<u>495,651</u>	<u>378,40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5	215,230	174,832
合約負債		48,409	25,8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8,420	25,04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59,574	36,347
應付稅項		20,987	14,877
流動負債總額		<u>382,620</u>	<u>276,936</u>
流動資產淨值		<u>113,031</u>	<u>101,47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63,792</u>	<u>378,493</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	2,83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0,345	12,921
可換股債券	24,624	21,672
遞延稅項負債	8,730	11,768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額	43,699	49,192
	<hr/>	<hr/>
資產淨值	320,093	329,301
	<hr/>	<hr/>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7,553	5,464
儲備	301,683	317,286
	<hr/>	<hr/>
	309,236	322,750
非控制權益	10,857	6,551
	<hr/>	<hr/>
權益總額	320,093	329,301
	<hr/>	<hr/>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35,242)</u>	<u>(8,707)</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24,905)</u>	<u>(6,456)</u>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63,156</u>	<u>(4,86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009	(20,03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920	76,128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u>1,507</u>	<u>(1,178)</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9,436</u>	<u>54,920</u>

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並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七日（百慕達時間）起在百慕達存續。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02-308號集成中心12樓1201室，並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起變更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51號資本中心7樓706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網絡系統整合，包括提供網絡基礎建設解決方案、網絡專業服務及智慧辦公軟件解決方案及網絡設備租賃業務。

2.1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已按公允價值計量外，其已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約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與本公司相同，並採納連貫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止。

即使會引致非控制權益結餘為負數，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以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述三項控制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會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制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允價值、(ii)任何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而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會視乎情況，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利。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成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3. 分部資料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之經營分部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於出售本集團的放貸分部後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亦即董事)重組其內部報告架構導致其所報的可報告分部資料之組成變動，所報資料乃供資源分配及側重於按通信系統業務的產品及服務劃分的收益分析的評估之用。除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外，概無提供其他離散財務資料。因此，僅呈列實體層面的披露，包括地理資料。已重新呈列上一年度的分部披露以與本年度之呈列一致。

3. 分部資料(續)

地理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493,736	461,574
越南	4,992	20,052
香港	53,952	2,379
美國	683	3
其他國家/地區	3,316	590
	<u>556,679</u>	<u>484,598</u>

上述收入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點為依歸。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205,183	229,550
香港	23,708	3,665
越南	1	4
	<u>228,892</u>	<u>233,219</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以資產所載地點為依據，當中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關於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單一外部客戶作出的銷售收入超過本集團總收入10%。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分類收入資料

通信系統分部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貨品	348,669	337,878
提供服務	208,010	146,720
來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u>556,679</u>	<u>484,598</u>

確認收入時間

持續經營業務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貨品

隨時間轉讓服務

來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貨品	348,669	337,878
隨時間轉讓服務	208,010	146,720
來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u>556,679</u>	<u>484,598</u>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利息收入	249	23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5,096	1,94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	-	1,364
租賃投資淨額產生的融資收入	76	225
已發放政府補貼*	1,060	1,475
租金收入	61	-
其他	175	1
	<u>6,717</u>	<u>5,252</u>

* 並無出現與該等補貼有關的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件。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1,880	2,018
可換股債券利息	1,458	—
租賃負債利息	911	989
	<u>4,249</u>	<u>3,007</u>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已售存貨成本*	468,987	405,73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48	8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5,830	5,77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0,245	20,24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5,025	1,136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短期租賃	695	1,202
核數師酬金	1,484	1,556
研究及開發成本***	19,921	17,944
匯兌差異淨額	219	10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一名行政總裁的酬金）		
—工資及薪金	64,486	56,259
—退休金計劃供款	14,059	11,95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353	626
	<u>78,898</u>	<u>68,841</u>
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335)	(2,60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附註13）	(5,096)	(1,94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附註14）	10,943	(1,364)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虧損	<u>3,244</u>	<u>—</u>

* 包括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已計入綜合損益表項下的「銷售成本」內。

*** 已計入綜合損益表項下的「行政開支」內。

7.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按16.5%稅率(二零二一年:16.5%)就年內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惟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公司為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稅率制度的實體。該附屬公司首筆2,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715,000元)(二零二一年:2,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779,000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繳稅,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繳稅。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當前稅率計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中國內地		
年內支出	5,139	3,386
即期—香港		
年內支出	1,892	—
遞延所得稅	<u>(2,821)</u>	<u>(3,105)</u>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4,210</u>	<u>281</u>

除以下公司外,本公司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於以下年度須按25%法定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附屬公司名稱		
北京威發新世紀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15.0%	15.0%
威發(西安)軟件有限公司**	<u>10.0%</u>	<u>10.0%</u>

* 該實體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且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

** 該實體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且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0%。

在越南運營的附屬公司須按20%(二零二一年:14%)的稅率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課稅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基於該實體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低於2,000億越南盾(相當於人民幣65,552,000元)的條件,其有權享受30%的稅項減免。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10. 商譽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7,580</u>	<u>207,580</u>
累計減值：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u>(72,628)</u>	<u>(72,628)</u>
賬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4,952</u>	<u>134,952</u>

商譽之減值測試

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

與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商譽於二零一五年收購Fortune Grace時產生。收購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及十三日之公告。為協助管理層釐定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進行估值。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而現金流量預測則以高級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期預算收入增長率的財務預算、預算毛利率、折現率及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永久增長率為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商譽減值評估結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約為人民幣228,331,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52,568,000元），而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就減值評估而言包括本集團商譽、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產生現金流量的使用權資產連同於各自現金產生單位中的相關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07,81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33,219,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減值虧損，因為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超過其賬面值，包括商譽的賬面淨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現金流量預測已計及經濟自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新型冠狀病毒病」）中復甦，本集團預計其網絡基礎建設業務將通過加強其核心競爭力及來自提供智能圖書館系統的大量政府合約的貢獻得以持續增長。本集團亦預測，由於經濟自新型冠狀病毒病中復甦導致客戶需求和經營方式改變，客戶對本集團軟件解決方案的認識和需求將會增加。此外，與技術巨頭的合作將加強本集團擴大中國市場份額。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原因直接影響下文所述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中所應用的假設參數。

已就計算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應用假設。下文載述管理層使用其現金流預測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所依據之各個主要假設：

預算收入增長率－預算收入增長率乃根據歷史收入增長數據及管理層對市場前景展望釐定。應用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五年期預計收入增長率為每年1.91%至29.77%（二零二一年：每年1.00%至23.28%）。

10. 商譽(續)

商譽之減值測試(續)

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續)

預算毛利率—預算毛利率之價值乃根據緊接預算年度前之年內已達到之平均毛利率(就預期市場發展有所增長)釐定。應用於現金流預測的毛利率介乎25.36%至28.05%(二零二一年:25.43%至30.18%)。

折現率—所用折現率為除稅前折現率,並反映與有關單位相關之特定風險。應用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折現率為26.29%(二零二一年:26.67%)。

長期增長率—長期增長率乃根據市場數據及管理層對技術行業未來發展的期望釐定。應用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長期增長率為3.00%(二零二一年:3.00%)。

市場發展之主要假設價值及折現率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可收回金額大幅高於網絡系統集成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的可能變化均不會導致減值。

1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七日,本公司與華訊方舟科技有限公司(「華訊方舟」,乃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成立)及華訊方舟若干股東訂立注資協議(「該協議」),據此,本公司向華訊方舟注資人民幣600,000,000元。注資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完成。本公司已成為華訊方舟的非主要股東,並擁有華訊方舟經擴大註冊資本約3.95%。於注資華訊方舟及該協議規定的其他條件完成後,由於本集團認為該投資屬策略性質,因此在初步確認時將其不可撤銷地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股本投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華訊方舟於年內增資,本公司的持股百分比減少至華訊方舟經擴大註冊資本約3.91%。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股比例概無變化。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算的非上市股本投資		
華訊方舟	<u>18,368</u>	<u>40,086</u>

1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其他全面虧損確認的上述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虧損淨額(扣除所得稅影響)為人民幣21,71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0,992,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公允價值虧損主要歸因於(i)其主要附屬公司華訊方舟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於深圳證券交易所退市)的經營狀況欠佳；(ii)華訊方舟持有的股本投資價值下跌；及(iii)對華訊方舟執行的各種訴訟的未執行金額。

為協助管理層釐定華訊方舟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進行估值。

12.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68,000	204,207
減值	(13,498)	(9,156)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254,502</u>	<u>195,051</u>
合約資產	57,971	6,252
票據應收款	<u>5,665</u>	<u>6,744</u>
	<u><u>318,138</u></u>	<u><u>208,047</u></u>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賬齡分析，有關分析以交易日期為依據，並已扣除虧損撥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202,667	144,031
三至六個月	48,410	23,832
六至十二個月	49,203	24,066
一至兩年	<u>12,193</u>	<u>9,374</u>
	<u><u>312,473</u></u>	<u><u>201,303</u></u>

12.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續)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9,156	8,189
減值虧損撥備，淨額(附註6)	5,025	1,136
撇銷不可收回款項	(647)	(110)
匯兌調整	(36)	(59)
於年末	<u>13,498</u>	<u>9,156</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票據應收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773	4,845
三至六個月	727	237
六至十二個月	3,165	1,662
	<u>5,665</u>	<u>6,744</u>

1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算之上市股本投資	<u>13,452</u>	<u>2,880</u>

股本投資分類為持作交易，並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一間香港上市公司的股份，其自二零一七年十月起暫停交易(「停牌股份」)。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停牌股份恢復交易。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了全部停牌股份。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為一個由13項(二零二一年：1項)在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組成的投資組合，其中11項(二零二一年：1項)在聯交所主板上上市，其餘兩項(二零二一年：零)在聯交所GEM上市。

人民幣5,096,000元的公允價值收益總額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中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內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948,000元)。

股本投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於聯交所可得的市場報價釐定。

1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債務投資	<u>1,270</u>	<u>12,530</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本集團認購一項由一位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總額為15,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2,980,000元）以年利率12%計息的非上市債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九日，本公司訂立補充認購協議，據此，債務投資的到期日已分別延長至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九日、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九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九日以及二零二三年二月八日。自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九日起，債務投資的年利率已修訂為9%，及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日起，進一步修訂為年利率9.5%。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於綜合損益表的「其他開支」內確認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10,943,000元（二零二一年：於「其他收入及收益」內確認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1,364,000元）。

為協助管理層釐定非上市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委聘一名獨立專業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進行估值。

於報告期末後，債券發行人未能根據第五份補充協議支付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八日到期的本金及利息，構成違約事件。直至本公告日期，債券發行人已償還直至二零二三年二月八日的累計利息709,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07,000元）。

15.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52,501	94,105
三至十二個月	30,957	48,709
一至兩年	10,107	12,924
超過兩年	<u>21,665</u>	<u>19,094</u>
	<u>215,230</u>	<u>174,832</u>

本集團一般獲供應商給予介乎一至三個月的信貸期。貿易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

16. 已終止經營業務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 InvesTech Finan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直接擁有富信財務有限公司100%權益，統稱「出售集團」) 全部已發行股份，現金代價為16,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355,000元) (「出售事項」)。出售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放貸業務。出售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完成，且出售集團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及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被視作已終止經營業務。據此，放貸業務的業績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並無計入持續經營業務。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止期間，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呈報如下：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8
行政開支*	(15)
	<hr/>
	33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1,296
	<hr/>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期內溢利	1,329
	<hr/> <hr/>

* 包括短期租賃開支人民幣15,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已失去控制權的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呈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貸款	12,511
應收利息	19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8
可收回稅項	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
	<hr/>
已出售的資產淨值	12,716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1,296
出售時重新分類外匯換算儲備	(657)
	<hr/>
總代價	13,355
	<hr/> <hr/>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止期間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呈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183
投資活動	-
融資活動	(245)
	<hr/>
現金流出淨額	(62)
	<hr/> <hr/>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於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之核心業務以及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銷售。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市場。

於本年度上半年，中國主要城市實施嚴格的新型冠狀病毒病限制，限制商業活動，並導致供應鏈中斷，暫時阻礙了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所幸隨著中國經濟逐步復蘇，本年度下半年資訊科技解決方案的需求激增，促使本集團的銷售額大幅增長。就香港的業務營運而言，有關為香港政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提供智能圖書館系統的項目（「圖書館項目」）亦開始產生可觀的收入，尤其是本年度下半年。受惠於上述正面因素，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總收入增加約人民幣72.1百萬元或約14.9%至約人民幣556.7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484.6百萬元）。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增加約人民幣28.3百萬元或約49.6%至約人民幣85.4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57.1百萬元），與收入增長大致相若。而本年度錄得虧損淨額約人民幣33.0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1.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非上市債券違約導致本年度產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之公允價值虧損約人民幣10.9百萬元。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

本集團繼續加強其傳統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業務，該業務在本年度仍為主要收入來源。憑藉先進的產品，本集團繼續為其不同行業（包括金融、製造、零售等）的客戶提供先進及定製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解決方案。本集團與多個科技巨頭保持策略性合作關係，旨在通過戰略聯盟獲得新客戶，提供前沿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並擴大客戶群。更重要的是，圖書館項目中開展的工作於本年度確認收入約人民幣49.8百萬元，為分部收入大幅增長提供重大貢獻。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中標圖書館項目，於本年度，本集團開展前期工作，包括核心圖書館系統的設計。本集團亦預計，該項目將持續提供大量及穩定的收入來源。為擴大收入來源，本集團亦尋求發掘公營及私營部門新客戶，重點是涉及智慧城市技術及智能資訊科技的項目，以此提高其收入。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業務發展前景看好，繼二零二一年實現相關收入約人民幣448.6百萬元後，本年度收入增長約人民幣52.2百萬元，增幅約為11.6%，達到約人民幣500.8百萬元。

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

於本年度，受益於強勁的需求，本集團的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及房地產技術（「PropTech」）解決方案業務使用物聯網技術運營，利潤率相對高於硬件產品銷售。得益於本集團強大的產品矩陣及研發能力，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的訂單量及銷量錄得穩定增長，帶動相關銷售額增加。因此，繼二零二一年相關收入達到約人民幣36.0百萬元後，本年度本集團提供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的收入增加約人民幣19.9百萬元或約55.3%，達到約人民幣55.9百萬元。

本集團一直在深化其於智能辦公領域的成就，以支持企業的數字化轉型。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與微軟、華為及飛書等科技巨頭深入開展智能辦公合作。本集團利用合作夥伴出色的技術能力及詳盡的產品矩陣清單，有效地優化其解決方案，以為客戶提供更佳產品及服務，從而擴大於前景廣闊的中國市場的市場份額。於本年度，本集團在多個平台上推出其自主開發的應用軟件—MetaVisitor、MetaWorkspace及MetaMeeting，並加倍努力升級其旗艦智能辦公軟件產品Virisical。

其他投資

於本年度，本集團透過場內交易繼續投資香港股市。為提高股東的財務回報並限制風險敞口，管理層採納及遵循審慎的投資政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價值約人民幣13.5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9百萬元）的香港上市股本證券作為金融資產進行交易。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淨額約人民幣5.1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1.9百萬元）。此外，本集團於本年度購入五個停車位，其中大部分已出租，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租金回報。

財務回顧

收入及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入為約人民幣556.7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484.6百萬元），較二零二一年增加約人民幣72.1百萬元或約14.9%。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提供智慧辦公軟件解決方案及圖書館項目的貢獻產生的收入增加。

收入增加後，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增加約人民幣43.8百萬元或約10.2%至本年度約人民幣471.3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427.5百萬元）。銷售成本增加與本集團收入增加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約為人民幣85.4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57.1百萬元），較二零二一年增加約人民幣28.3百萬元或約49.6%。本年度毛利率約為15.3%（二零二一年：約11.8%），較二零二一年增加約3.5%。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的軟件解決方案及相關服務銷售貢獻的銷售比例上升，而有關銷售的毛利率相對高於本集團的硬件產品銷售。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約人民幣6.7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5.3百萬元），主要包括(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約人民幣5.1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1.9百萬元）；及(ii)發放予本集團的政府補貼約人民幣1.1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1.5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約人民幣2.9百萬元或約11.2%至約人民幣28.7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5.8百萬元），主要由於給予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的銷售佣金獎勵增加。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行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4.1百萬元或約25.9%至約人民幣68.5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54.4百萬元），主要由於增加研發成本及員工成本以應對業務營運擴張。

其他開支

本年度的其他開支約人民幣14.4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0.1百萬元）主要為(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公允價值虧損約人民幣10.9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入賬列為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公允價值收益約人民幣1.4百萬元）；及(ii)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虧損約人民幣3.2百萬元（二零二一年：零）。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融資成本增加約人民幣1.2百萬元至約人民幣4.2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3.0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發行可換股債券產生的利息約人民幣1.5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無）。

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包括所得稅開支及遞延稅項的撥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所得稅開支撥備約人民幣7.0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3.4百萬元），而所得稅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中國及香港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增加。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稅項開支約人民幣4.2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0.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確認其他無形資產攤銷所產生的遞延稅項抵免約人民幣2.8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3.1百萬元），抵銷了上述所得稅開支撥備的影響。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

本集團於年內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約人民幣33.0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2.3百萬元）。虧損增加主要由於因非上市債券違約致使本年度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之公允價值虧損約人民幣10.9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可換股債券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約為12.7%（二零二一年：約10.8%）。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增加主要由於銀行及其他借款增加。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69.9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49.3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50.6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9.3百萬元）為無抵押及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擔保。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中約人民幣19.3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4.9百萬元）按固定利率計息，而其中約人民幣50.6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4.4百萬元）則按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換股債券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4.6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1.7百萬元）。

除上文所述或本公告另有披露者外，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之負債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未清償債務或或然負債。

外幣風險

本集團因若干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外幣計值，故面臨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設有相關政策監控外幣波動相關風險，並於必要時控制該風險。

營運資本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結餘約為人民幣20.3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17.3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平均周轉日數為15日（二零二一年：13日）。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票據應收款結餘約為人民幣318.1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08.0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票據應收款的平均周轉日數增至173日（二零二一年：154日），因若干客戶催收期更長及圖書館項目採用里程碑式付款期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結餘約為人民幣215.2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174.8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的平均周轉日數增至151日（二零二一年：144日），兩個年度的日數相若。

受貿易及票據應收款的平均周轉天數增加的影響，本年度本集團的現金周轉週由二零二一年的23日增至二零二二年的37日。

現金流量

於本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5.2百萬元。

於本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4.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收購投資物業約人民幣8.6百萬元；及(ii)收購一間公司而支付的約人民幣15.5百萬元的按金。

本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以下各項之綜合影響所致：(i)股份發行所得款項總額約人民幣40.1百萬元；(ii)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37.7百萬元；(iii)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63.5百萬元；及(iv)支付租賃付款本金部分約人民幣7.1百萬元。

資本開支

本年度本集團資本開支約人民幣10.1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2.5百萬元）用作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使用權資產。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與收購一間公司有關的未履行資本承擔約人民幣62.2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無）。

股本架構

根據特別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配售代理與本公司訂立有條件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竭盡所能基準配售最多33,0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普通股（「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1.5港元（「配售事項」）。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一日完成，且合共33,000,000股配售股份已獲配售代理悉數配售，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為49.5百萬港元，而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事項產生之配售佣金及其他開支後）約為48.0百萬港元。該所得款項淨額擬用於圖書館項目。配售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一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通函。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本公司議決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由圖書館項目變更為網絡系統整合業務的一般營運資金。直至本公告日期，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悉數動用，其中約20.7百萬港元已用於圖書館項目，而約27.3百萬港元已用作網絡系統整合業務的一般營運資金。變更所得款項用途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之公告。

上市股本投資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公允價值收益約人民幣5.1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1.9百萬元），與本集團的上市證券投資公允價值收益有關。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包含13項上市股本投資（二零二一年：1項），所有該等上市股本投資均為聯交所上市股份。於本年度，公允價值收益主要產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七日透過場內交易出售力高健康生活有限公司（「力高健康」）553,500股股份，有關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買賣（股份代號：2370）（「出售事項」）。出售事項的每股力高健康股份（「力高股份」）的平均售價約17.97港元，為出售事項時的力高股份市價，其總代價約為9,946,000港元（不包括出售事項引致的交易成本）。出售事項於執行交易日後的第二個交易日（即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完成。出售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項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之公允價值均低於本集團總資產之5%。

非上市股本投資

投資對象公司主要業務、業務表現及未來前景

華訊方舟科技有限公司（「華訊方舟」）

華訊方舟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電腦軟件及硬件、通信產品、金屬及半導體，以及提供網絡資訊服務，其主要業務包括高頻衛星通信系統、軍事通信及提供相關配套服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訂立注資協議，以向華訊方舟注資人民幣600百萬元（「華訊方舟投資」）。華訊方舟投資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完成，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華訊方舟的經擴大註冊資本擁有約3.91%權益。華訊方舟投資已入賬列作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華訊方舟投資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8.4百萬元，佔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總值約2.5%。

於本年度，就有關非上市股本投資於其他全面虧損中確認公允價值虧損（扣除所得稅）為人民幣21,71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0,992,000元）。年內公允價值虧損乃主要由於(i)其主要附屬公司華訊方舟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於深圳證券交易所退市）的營運條件不利；(ii)華訊方舟持有的股本投資價值下跌；及(iii)對華訊方舟執行的各種訴訟的未執行金額。此外，存在若干影響其經營能力的因素，如重要資產被凍結及查封及重大建設項目暫停等。儘管如此，華訊方舟管理層仍將積極採取實際可行的改善及支持措施，重組其業務以改善其財務狀況。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監察華訊方舟的營運，以期日後扭虧為盈。

重大收購事項

收購 Sino Profit Trading Limited（「Sino Profit」）的全部股權及銷售由田一好女士（「田女士」）墊付的貸款（「銷售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八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買方」）、融富信貸有限公司（「賣方」）、田女士及 Sino Profit（統稱「訂約方」）訂立買賣協議（「該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地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地同意出 Sino Profit 的全部股權，連同銷售貸款，總代價為87,900,000港元（可予下調）（「收購事項」）。

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於該協議日期（即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八日），Sino Profit由賣方全資擁有，而賣方由田女士（執行董事）間接全資及實益擁有，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賣方及田女士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直至本公告日期，第一筆及第二筆可退還按金合共金額17,58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548,000元）已結算。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訂約方已通過簽訂補充協議，同意將該協議項下的原最後截止日期（即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由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延長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因本集團仍在與銀行就結付餘下代價的融資安排進行磋商。

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通函。

報告期末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未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僱員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306名（二零二一年：285名）僱員。本集團僱員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明細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造及技術工程	112	93
銷售及市場推廣	63	61
一般及行政	51	52
研發	80	79
總計	<u>306</u>	<u>285</u>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經評估僱員個別表現後釐定，並會定期檢討。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展望

展望未來，為進一步把握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商機，本集團將繼續擴大市場份額、拓寬服務範圍及升級智能辦公軟件產品。本集團亦將分配額外資源擴大其於中國西安市的研發團隊及中心，以保持其獨特優勢。在行業趨好的背景下，鑒於本集團豐富的市場經驗，本集團對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業務的前景保持樂觀態度，該業務為收入的高效驅動力。隨著現有及持續增長的項目於未來數年內完成，本集團預計其努力將得到回報。

作為中國領先的智能辦公解決方案供應商，本集團將繼續與雲服務及渠道合作夥伴建立穩固的合作夥伴關係，尤其是與科技巨頭的戰略合作協議方面，打造行業解決方案生態圈，實現廣泛利益。憑藉多年的發展經驗，本集團獲得客戶及整體市場的廣泛認可。除與現有客戶保持長期深入的關係外，本集團亦擴大其客戶群。繼與香港政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成功合作後，本集團將繼續參與公營部門招標，物色對本集團長遠而言有利的項目。

股息

董事認為，股息的宣派、派付及其金額須視乎本集團未來發展狀況而定。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宣派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預計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三）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刊發並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最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進行登記。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於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同，為達致向整體股東有效的問責性，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引進良好的企業管治元素非常重要。董事會一直努力貫徹良好企業管治，並繼續以股東利益為依歸，採用健全企業管治常規，以提高本集團的整體表現。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 (a)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儘管意識到有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的情況出現，但鑑於本集團現時迅速發展，董事會相信，由陳錫強先生擔任主席及總裁有助於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提高營運效率。此外，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將令股東利益可在董事會監督下獲得充分及公平代表。日後本公司將透過物色及委任合適的合資格人選擔任總裁一職以尋求重新遵守守則條文第A.2.1條；及
- (b)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部分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彼等各自的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其他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的董事會成員已有足夠才幹和人數，以回答股東在相關股東大會所提出的問題。

審核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本公司按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通過的一項董事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作修訂，後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作進一步修訂。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委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至少每半年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報告的重要意見一次，以及時常監控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蔡大維先生、韓銘生先生及袁紹槐先生（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大維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呂永琛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辭任成員，韓銘生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成員。審核委員會已採納與企業管治守則適用守則條文一致的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告。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載數字已獲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同意為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立信德豪就此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立信德豪並無就本初步業績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度

根據本公司公開所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按照上市規則規定維持訂明的公眾持股量，即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5%。

年度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當中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適用資料）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investech-holdings.com) 刊發。有關年度報告印刷本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總裁
陳錫強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錫強先生（主席兼總裁）、王芳女士、田一好女士及路成業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佇維先生及鍾靜儀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大維先生、韓銘生先生及袁紹槐先生。